

守護兒童的安全--公立國民小學遊樂設施管理人員培訓研習

(文 / 國中小及學前教育組李佩茹提供)

時值暑假期間，學童的遊戲時間增加，復鑑於國內國民小學提供遊樂設施給學童做為活動育樂及增進體能訓練使用，但是管理人員幾乎都不是遊樂設施安全領域之專家，無法察覺遊樂設施的妥適性與安全性，因此教育部委託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於 102 年 3 月至 6 月間，在全國北、中、南、東各區舉辦「公立國民小學遊樂設施管理人員培訓研習」，針對遊樂設施常見問題進行課程設計，協助公立國小落實遊樂設施安全管理，提昇緊急事故應變處理能力，並瞭解採購時應注意的事項，維護學童遊樂之安全品質。

本項研習在全國各縣市備有室內外大型遊樂設施與研習教室之場地舉辦，共 25 場次，參加對象以國民小學承辦相關業務之總務人員、事務組長或校長為主，每場次預定招收 80 人，共 2,000 人。在遊樂設施中將傷害比例高的物件排序做成檢核表，並將該檔案置於本部國教署官方網站，提供國小及有需要的單位下載使用。每場次研習規劃至少 7 小時課程，其研習課程名稱如下：

(一) 遊樂設施安全管理與處理機制

- 1、各行業附設兒童遊樂設施安全管理規範
- 2、遊樂設施安全管理程序與標準
- 3、遊樂設施事故預防與處理機制

(二) 遊樂設施規劃、採購與維護保養 (含實地教學)

- 1、遊樂設施安全規劃準則及使用方法
- 2、遊樂設施採購業務注意事項
- 3、遊樂設施安全檢查程序與維護保養 (含實地教學)

(三) 測驗

教育部表示，透過本項培訓研習，可增進國小學校人員對於遊樂設施管理的基本知識，維護學童遊樂的安全品質，並提昇學校人員遊樂設施保養與檢查的專業知能與基礎，落實遊戲設施安全維護管理工作，給孩童一個安全無虞的遊戲環境。